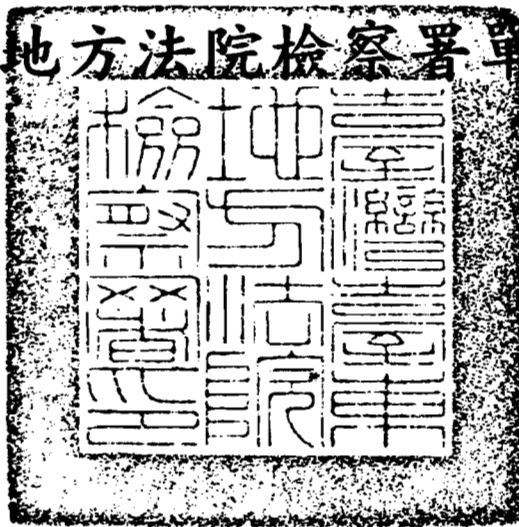


(12-27) 中華民國 98 年度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單位決算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印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3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6-9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5
(四)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6-17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9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0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21-27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8-29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30-33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4-37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8
(八)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39
(九)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40-41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42
(十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3
(十二)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4-45
(十三) 人事費分析表.....	46-47
(十四)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48-49
(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0-51
(十六)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2-56

總 說 明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 一般行政：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工作，力求行政資訊化，提昇工作效率與服務品質，強化預算與計畫配合，發揮財務效能，本年度已按施政計畫之預定進度完成，預算執行率 94.38%。
- (2) 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業務，積極清理積案，加強犯罪偵查，本年度預計工作量 16,000 件，實際完成工作量 18,607 件，工作績效 116.29%，預算執行率 93.26%。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第一預備金	「法治建設」為一切建設的基礎，而「奠定法治根基」更是國家未來建設之指針，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保障人民權益、徹底掃除黑金、持續推動反毒、查賄、肅貪、力強偵辦破壞國土、危害婦幼安全等治安工作。嚴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審慎行使強制處分權。有效預防犯罪，貫徹依法行政，提高行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機關形象。推動鄉鎮市調解業務功能，以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和諧。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及更生保護工作，預防再犯；並落實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掃黑行動，防制組織犯罪，嚴密檢肅貪瀆，加強查察賄選；全力查緝毒品，防止洗錢與經濟犯罪，強化檢察功能，妥速偵辦，改善社會治安。 2. 積極偵辦兒童及少年性交易案件，維護善良風俗。 3. 持續偵辦濫墾山坡地、盜伐林木、盜採砂石等及濫捕保育類動物等危害國土保安與自然保育等案件，以維護天然資源。 4. 加強檢、警、調之聯繫，結合社會資源，有效打擊犯罪。 5. 加強政風工作督導、考核，落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與審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社區團體輔導 20 次，及至各級機關、學校、團體辦理法治教育宣導 98 次。 2. 辦理員工終身學習共 21 次，計 606 人次參加。 3. 偵辦貪污瀆職犯罪，受理 16 件、起訴 8 件、9 人。辦理毒品案件，受理 504 件、起訴 277 件、286 人。妨害投票選罷法，受理 29 件、起訴 1 件、2 人。受理補審 36 件，決定補償 3 件、3 人，支付犯罪被害補償金 442,850 元。 	

		<p>6. 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疏減訟源。</p> <p>7. 全力推動學校法治教育及宣導法律常識，厚植法治基礎。</p> <p>8. 妥適執行羈押，審慎辦理再議案件。</p> <p>9.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增列相關設備及汰換辦公及其他設備。</p> <p>10.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追蹤及考核，推動工作簡化，落實親民、便民措施，提高行政效能。</p> <p>11. 繼續推展支援及擴大實施檢察官辦案系統業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升檢察官辦案效率。</p> <p>12. 實施起訴蒞庭一貫制之全面全程蒞庭。</p> <p>13. 加強推動緩起訴，以利人民自新。</p> <p>14. 積極加強偵辦電話詐欺不法情事，遏止犯罪及保障人民財產安全。</p>	<p>4. 緩起訴案件受理 226 件、362 人。</p> <p>5. 山坡地終結 3 件、7 人。</p>	
--	--	--	---	--

一、預算執行概況

(一) 本年度部份：

1. 歲入預算數 53,974,000 元，實收數 49,676,178 元，執行率 92.04%，主要係易科罰金案件減少所致。

(1) 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51,412,000 元，實收數 45,940,860 元，執行率 89.36%，主要係易科罰金案件減少所致。

(2) 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1,734,000 元，實收數 3,216,245 元，執行率 185.48%，主要係沒入金案件增加所致。

(3) 賠償收入：預算數 33,000 元，實收數 17,047 元，執行率 51.66% 係本署增建停車棚工程採購案違約金等。

(4) 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313,000 元，實收數 295,718 元，執行率 94.48%，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5) 財產孳息：預算數 5,000 元，實收數 5,000 元，係郵局提款機場地租金，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 (6)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0 元，實收數 10,700 元，係因本年度拍賣本署報廢財產收入。
- (7)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0 元，實收數 3,296 元，收回 97 年度員工國內休假補助費及求償訴訟執行費等款。
- (8)雜項收入：預算數 477,000 元，實收數 187,312 元，執行率 39.27% ，主要因發還本年度預計繳納之 88 年度「逾十年尚未清理之保證金案款」致收入減少。
2. 歲出預算數 131,214,000 元，執行數 123,582,960 元，賸餘數 7,631,040 元，預算執行率 94.18 % ，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 (1)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120,398,000 元，執行數 113,629,422 元，賸餘數 6,768,578 元，執行率為 94.38%，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 (2)檢察業務(經常門)：本年度預算數 8,698,000 元，經費流出數 68,580 元，執行數 7,977,403 元，賸餘數 652,017 元，執行率為 92.44%，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 (3)檢察業務(資本門)：本年度預算數 980,000 元，經費流入數 68,580 元，執行數 1,048,580 元，執行率 100%，按計畫預定進度完成。
- (4)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0 元，執行數 927,555 元，執行率為 92.76% 賸餘數 72,445 元依規定予以繳庫。
- (5)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38,000 元，因專案經費未動支。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 歲入部分：

歲入結存 46,791,682 元，係收入刑事保證金 21,439,000 元，贓證物款 25,301,882 元，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0,800 元，存於國庫存款 45,309,942 元，專戶存款 1,481,740 元，較上年度減少 1,188,464 元係發還保證金案款所致，債權憑證 41 件，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二) 歲出部分：

1. 專戶存款 146,415 元，較上年度減少 57,030 元，存放於台銀專戶 26,549，國庫 119,866 元。
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41,550 元，係定存履約保證金 268,100 元，保固金 173,450 元。
3. 歲出本年度賸餘 7,631,040 元，年度終了時由支付處自動註銷收回，保管款 146,415 元包括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26,549 元，履約保證金 55,015 元、保固金 64,801 元、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0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53,179,000	0	53,179,000	49,174,152
	128			0423600000-9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53,179,000	0	53,179,000	49,174,152
		01		042360010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51,412,000	0	51,412,000	45,940,860
			01	0423600101-6 罰金罰鍰	51,412,000	0	51,412,000	45,940,860
			02	0423600200-8 沒入及沒收財物	1,734,000	0	1,734,000	3,216,245
			01	0423600201-0 沒入金	1,685,000	0	1,685,000	3,002,985
			02	0423600202-3 沒收物變價	49,000	0	49,000	213,260
			03	0423600300-2 賠償收入	33,000	0	33,000	17,047
			01	042360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33,000	0	33,000	17,047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13,000	0	313,000	295,718
	145			0523600000-4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313,000	0	313,000	295,718
		01		0523600300-8 使用規費收入	313,000	0	313,000	295,718
			01	0523600312-7 場地設施使用費	313,000	0	313,000	295,718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000	0	5,000	15,700
	136			0723600000-5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5,000	0	5,000	15,700
		01		0723600100-0 財產孳息	5,000	0	5,000	5,000
			01	0723600106-6 租金收入	5,000	0	5,000	5,000
			02	072360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10,7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477,000	0	477,000	190,608
	138			1123600000-9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477,000	0	477,000	190,608
		01		1123600900-0 雜項收入	477,000	0	477,000	190,608
			01	11236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3,296
			02	11236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477,000	0	477,000	187,312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0	0	49,174,152	-4,004,848	92.47
0	0	49,174,152	-4,004,848	92.47
0	0	45,940,860	-5,471,140	89.36
0	0	45,940,860	-5,471,140	89.36
0	0	3,216,245	1,482,245	185.48
0	0	3,002,985	1,317,985	178.22
0	0	213,260	164,260	435.22
0	0	17,047	-15,953	51.66
0	0	17,047	-15,953	51.66
0	0	295,718	-17,282	94.48
0	0	295,718	-17,282	94.48
0	0	295,718	-17,282	94.48
0	0	295,718	-17,282	94.48
0	0	15,700	10,700	314.00
0	0	15,700	10,700	314.00
0	0	5,000	0	100.00
0	0	5,000	0	100.00
0	0	10,700	10,700	
0	0	190,608	-286,392	39.96
0	0	190,608	-286,392	39.96
0	0	190,608	-286,392	39.96
0	0	3,296	3,296	
0	0	187,312	-289,688	39.27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經常門小計	53,974,000	0	53,974,000	49,676,178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53,974,000	0	53,974,000	49,676,178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49,676,178	-4,297,822	92.04
0	0	0	0	
0	0	49,676,178	-4,297,822	92.04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131,214,000	0	0	0
		01	3523600100-8 一般行政	120,398,000	0	0	0
		0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9,678,000	0	0	0
		03	352360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0,000	0	0	0
		04	3523609800-9 第一預備金	138,000	0	0	0
28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6,880,844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880,844	0	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487,63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87,635	0	0	0
			合 計	139,582,479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31,214,000	123,582,960	0	-7,631,040	94.18
	0	123,582,960		
120,398,000	113,629,422	0	-6,768,578	94.38
	0	113,629,422		
9,678,000	9,025,983	0	-652,017	93.26
	0	9,025,983		
1,000,000	927,555	0	-72,445	92.76
	0	927,555		
138,000	0	0	-138,000	0.00
	0	0		
6,880,844	6,880,844	0	0	100.00
	0	6,880,844		
6,880,844	6,880,844	0	0	100.00
	0	6,880,844		
1,487,635	1,487,635	0	0	100.00
	0	1,487,635		
1,487,635	1,487,635	0	0	100.00
	0	1,487,635		
139,582,479	131,951,439	0	-7,631,040	94.53
	0	131,951,439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27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31,214,000	0	0	0		
						0	0	0		
					0023600000-7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131,214,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9,234,000	0	0	0	
						0	-68,580	-68,580		
					資本門小計	1,980,000	0	0	0	
						0	68,580	68,580		
					01	3523600100-8 一般行政	120,398,00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08,344,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1,970,000	0	0	0
							0	-2,000	-2,000	
						0400 獎補助費	84,000	0	0	0
							0	2,000	2,000	
					0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8,698,000	0	0	0
							0	-68,580	-68,580	
						0200 業務費	8,698,000	0	0	0
							0	-68,580	-68,580	
					0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980,000	0	0	0
							0	68,580	68,580	
						0300 設備及投資	980,000	0	0	0
							0	68,580	68,580	
					03	352360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0,000	0	0	0
							0	0	0	
					01	352360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0,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0,000	0	0	0				
			0	0	0					
	04	3523609800-9 第一預備金	138,00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138,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87,63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487,635	0	0	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880,844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6,880,844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8,368,479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31,214,000	123,582,960	0	-7,631,040	94.18
	0	123,582,960		
131,214,000	123,582,960	0	-7,631,040	94.18
	0	123,582,960		
129,165,420	121,606,825	0	-7,558,595	94.15
	0	121,606,825		
2,048,580	1,976,135	0	-72,445	96.46
	0	1,976,135		
120,398,000	113,629,422	0	-6,768,578	94.38
	0	113,629,422		
108,344,000	102,707,644	0	-5,636,356	94.80
	0	102,707,644		
11,968,000	10,835,778	0	-1,132,222	90.54
	0	10,835,778		
86,000	86,000	0	0	100.00
	0	86,000		
8,629,420	7,977,403	0	-652,017	92.44
	0	7,977,403		
8,629,420	7,977,403	0	-652,017	92.44
	0	7,977,403		
1,048,580	1,048,580	0	0	100.00
	0	1,048,580		
1,048,580	1,048,580	0	0	100.00
	0	1,048,580		
1,000,000	927,555	0	-72,445	92.76
	0	927,555		
1,000,000	927,555	0	-72,445	92.76
	0	927,555		
1,000,000	927,555	0	-72,445	92.76
	0	927,555		
138,000	0	0	-138,000	0.00
	0	0		
138,000	0	0	-138,000	0.00
	0	0		
1,487,635	1,487,635	0	0	100.00
	0	1,487,635		
1,487,635	1,487,635	0	0	100.00
	0	1,487,635		
6,880,844	6,880,844	0	0	100.00
	0	6,880,844		
6,880,844	6,880,844	0	0	100.00
	0	6,880,844		
8,368,479	8,368,479	0	0	100.00
	0	8,368,479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 計	139,582,479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39,582,479	131,951,439 0	0 131,951,439	-7,631,040	94.53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金額	負債科目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46,791,682	121500-4 保管款	46,791,682
合計	46,791,682	合計	46,791,682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41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41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146,415	221000-4 保管款	146,415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441,55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41,550
合 計	587,965	合 計	587,965
附註：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96,467,86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49,676,178	
罰金罰鍰及怠金	46,029,860	45,940,860	
減：退還數	-89,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218,245	3,216,245	
減：退還數	-2,000		
賠償收入		17,047	
使用規費收入		295,718	
財產孳息		5,000	
廢舊物資售價		10,700	
雜項收入		190,608	
2. 121500-4 保管款		46,791,682	
收入數	59,654,208		
減：退還數	-12,862,526		
3. 121100-6 暫收款			0
收入數	661,460		
減：退還或沖轉數	-661,460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250,400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250,400	
收 項 總 計			96,467,86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49,676,178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49,676,178	
罰金罰鍰及怠金	46,029,860	45,940,860	
減：退還數	-89,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218,245	3,216,245	
減：退還數	-2,000		
賠償收入		17,047	
使用規費收入		295,718	
財產孳息		5,000	
廢舊物資售價		10,700	
雜項收入		190,608	
(二)本期結存			46,791,682
1. 110100-4 歲入結存		46,791,682	
付 項 總 計			96,467,86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132,097,854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33,576,040		
減：沖轉數	-33,576,04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131,951,439	
收入數	131,951,439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23,582,960		
統籌科目部分	8,368,479		
3. 221000-4 保管款		146,415	
收入數	1,469,281		
減：退還數	-1,322,866		
4. 221200-3 代收款		0	
收入數	22,366,086		
減：退還數	-22,366,086		
收 項 總 計			132,097,85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31,951,439
1. 213000-9 經費支出		131,951,439	
支付數	131,951,439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23,582,960		
統籌科目部分	8,368,479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6,863,468		
本年度部分	6,863,468		
減：收回或沖轉數	-6,863,468		
本年度部分	-6,863,468		
(二)本期結存			146,415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46,415	
付 項 總 計			132,097,854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國庫存款 (保證金收入)		45,259,142	
			03 國庫存款 (保管款收入)		50,800	
			04 專戶存款		1,481,740	
			總計		46,791,682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 刑事保證金		21,439,000	
			02 贓證物款		25,301,882	
			98 本年度部分		50,800	
			03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0,8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202 王子倫	4,5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201 何桂英	1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7002 林家棟	10,0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3002 張振源	10,0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5003 張惠如	1,100		
98	01	15	300018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增列保管款 94001 蔡憲文	100		
98	09	18	100123 收入傳票 收朱思佳逾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本署國保款#98000001CD980001保 管款 朱思佳	5,000		
98	12	10	100153 收入傳票 收陳大山逾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本署國保款#98000002CD980002保 管款 陳大山	20,000		
			總計		46,791,682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 保管款明細表-附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89年度		12,847,678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12,310,000		
			贓證物款	537,678		
			90年度		3,497,130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2,780,000		
			贓證物款	717,130		
			91年度		235,207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195,000		
			贓證物款	40,207		
			92年度		543,155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350,000		
			贓證物款	188,55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4,600		
			93年度		19,833,683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200,000		
			贓證物款	19,623,683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000		
			94年度		1,454,632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1,360,000		
			贓證物款	94,532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0		
			95年度		2,267,322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1,712,000		
			贓證物款	554,222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100		
			96年度		1,151,453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850,000		
			贓證物款	301,453		
			97年度		1,197,460	因案件未結故未發還。
			刑事保證金	550,000		
			贓證物款	637,460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000		
			98年度		3,763,962	
			刑事保證金	1,132,000		
			贓證物款	2,606,962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25,000		
			以前年度小計		43,027,720	
			本年度小計		3,763,962	
			合 計		46,791,682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2年度			
			03國庫存款(未兌現支票)	50	50	
			98年度			
			02專戶存款(未兌現支票)	26,549	146,365	
			0202約僱人員離職儲金			
			04國庫存款(保管款及代收款)	119,816		
			0401國庫存款(保管款及代收款)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50	
			本 年 度 小 計		146,365	
			合 計		146,415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摘要	合計	
			92年度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0	陳棟杰 共4件 1. 有限責任臺東縣原住民機關勞務勞動合作社15元，到期日為99年1月31日。 2. 麗新企業社30,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3. 崇仁企業社20,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4. 環工企業有限公司5,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98年度 履約保證金	55,015	
			保固金	64,80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26,549	共2件 1. 鑫揚企業有限公司1,915元，到期日為99年4月15日。 2. 瑞誠營造有限公司62,886元，到期日為103年12月1日。 熊秀瑤
			以前年度小計		50
			本年度小計		146,365
			合計		146,415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以前年度部分		25,050	上群營造有限公司，保固期限至99年1月2日。 共2件 1. 有限責任臺東縣原住民機關勞務勞動合作社168,100元履約期限至99年1月31日。 2. 瑋帆有限公司100,000元履約期限至99年12月31日。 共2件 1. 德信營造有限公司42,500元履約期限至99年10月16日。 2. 德信營造有限公司105,900元履約期限至100年10月16日
			履約保證金	25,050		
			98年度		416,500	
			履約保證金	268,100		
			保固金	148,400		
			以前年度小計		25,050	
			本年度小計		416,500	
			合		441,55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以前年度部分		25,050	上群營造有限公司，保固期限至99年1月2日。 共2件 1. 有限責任臺東縣原住民機關勞務勞動合作社168,100元 履約期限至99年1月31日。 2. 瑋帆有限公司100,000元履約期限至99年12月31日。 共2件 1. 德信營造有限公司42,500元 履約期限至99年10月16日。 2. 德信營造有限公司105,900 履約期限至100年10月16
			履約保證金	25,050		
			98年度		416,500	
			履約保證金	268,100		
			保固金	148,400		
			以前年度小計		25,050	
			本年度小計		416,500	
			合		441,550	

臺灣臺東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02,707,644	18,813,181	86,000	121,606,825
	27			0023600000-7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102,707,644	18,813,181	86,000	121,606,825
		01		3523600100-8 一般行政	102,707,644	10,835,778	86,000	113,629,422
		0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0	7,977,403	0	7,977,403
		03		352360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352360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合 計	102,707,644	18,813,181	86,000	121,606,825

法院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976,135	1,976,135				123,582,960
1,976,135	1,976,135				123,582,960
0	0				113,629,422
1,048,580	1,048,580				9,025,983
927,555	927,555				927,555
927,555	927,555				927,555
1,976,135	1,976,135				123,582,960

臺灣臺東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00 人事費	102,707,644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1,964,967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1,521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038,260	0	0
0111 獎金	15,601,241	0	0
0121 其他給與	1,953,131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7,972,847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45,043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656,717	0	0
0151 保險	4,963,917	0	0
0200 業務費	10,835,778	7,977,403	0
0201 教育訓練費	20,118	0	0
0202 水電費	2,748,811	0	0
0203 通訊費	645,906	822,208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62,995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23,3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32,194	2,855	0
0231 保險費	135,63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876	493,850	0
0271 物品	1,113,300	2,733,825	0
0279 一般事務費	2,778,835	1,804,486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47,214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4,371	11,27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91,266	20,000	0
0291 國內旅費	395,952	2,064,849	0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02,707,644
					61,964,967
					311,521
					5,038,260
					15,601,241
					1,953,131
					7,972,847
					245,043
					4,656,717
					4,963,917
					18,813,181
					20,118
					2,748,811
					1,468,114
					462,995
					23,300
					35,049
					135,630
					526,726
					3,847,125
					4,583,321
					1,447,214
					215,641
					711,266
					2,460,801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294 運費	310	760	0
0299 特別費	126,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1,048,580	927,555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927,55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98,644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949,936	0
0400 獎補助費	86,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86,000	0	0
合 計	113,629,422	9,025,983	927,555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070
								126,000
								1,976,135
								927,555
								98,644
								949,936
								86,000
								86,000
								123,582,960

臺灣臺東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11,603	18,286	0	0	0	8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03,234	18,286	0	0	0	86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6,88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488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129,9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1,6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8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	0	0	0	0

臺灣臺東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928	0	1,049	0	1,977	131,9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28	0	1,049	0	1,977	123,5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8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4	26,001,701	
		公頃	1.444075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156,084,894	
		平方公尺	16,187.21		
	宿舍	棟	14		
		平方公尺	5,141.84		
其他	個	1			
機械及設備		件	392	12,974,071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1,814,96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3		
	其他	件	8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17,754,407	
	其他	件	51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224,630,033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公 頃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平方公尺		
	宿 舍	棟		
		平方公尺		
其 他	個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飛 機	架		
	汽(機)車	輛		
	其 他	件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博 物	件		
	其 他	件		
有 價 證 券	股			
權 利				
總 值				

臺灣臺東地方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31,214,000 0	131,214,000	123,582,960	0 0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31,214,000 0	131,214,000	123,582,960	0 0
	27		0023600000-7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131,214,000 0	131,214,000	123,582,960	0 0
		01	3523600100-8 一般行政	120,398,000 0	120,398,000	113,629,422	0 0
		0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9,678,000 0	9,678,000	9,025,983	0 0
		03	352360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0,000 0	1,000,000	927,555	0 0
		04	3523609800-9 第一預備金	138,000 0	138,00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8,368,479 0	8,368,479	8,368,479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487,635 0	1,487,635	1,487,635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880,844 0	6,880,844	6,880,844	0 0
			合 計	139,582,479 0	139,582,479	131,951,439	0 0

法院檢察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付數		
材料部分			保留數		
0	0	123,582,960	0	7,631,040	
0			0		
0	0	123,582,960	0	7,631,040	
0			0		
0	0	123,582,960	0	7,631,040	
0			0		
0	0	113,629,422	0	6,768,578	
0			0		
0	0	9,025,983	0	652,017	
0			0		
0	0	927,555	0	72,445	
0			0		
0	0	0	0	138,000	
0			0		
0	0	8,368,479	0	0	
0			0		
0	0	1,487,635	0	0	
0			0		
0	0	6,880,844	0	0	
0			0		
0	0	131,951,439	0	7,631,040	
0			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4	11236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50,000	50,000	
95	11236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0	100,000	
97	11236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100,400	100,400	
	合 計		250,40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8	0423600101-6 罰金罰鍰	-5,471,140	-10.64	案件減少。
	0423600201-0 沒入金	1,317,985	78.22	違法沒入案件增加。
	0423600202-3 沒收物變價	164,260	335.22	拍賣贓證物收入較預期增加。
	042360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15,953	-48.34	係本署增建停車棚工程採購案違約金等。
	0523600312-7 場地設施使用費	-17,282	-5.52	
	072360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10,700		拍賣本署報廢財產收入。
	112360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296		收回97年度員工國內休假補助費及求償訴訟執行費等。
	112360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289,688	-60.73	主要係發還本年度預計繳納之88年度「逾十年尚未清理之保證金案款」致收入減少。
	小 計	-4,297,822	-7.96	
	合 計	-4,297,822	-7.96	

臺灣臺東地方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98	3523600100-8 一般行政	6,768,578	5.62	(2)	5,636,356
				(10)	1,132,222
	3523601000-9 檢察業務	652,017	6.74	(10)	652,017
	352360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72,445	7.24		0
	3523609800-9 第一預備金	138,000	100.00	(3)	138,000
	小 計	7,631,040	5.82		7,558,595
	合 計	7,631,040	5.82		7,558,595

法院檢察署

、註銷數) 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結餘。		0		
撙節支出。		0		
撙節支出。		0		
	(8)	72,445	汰換四輪傳動公務勘驗車927,555元，節餘款72,445繳庫。	
		0		
		72,445		
		72,445		
		72,445		

臺灣臺東地方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610,000	0	65,610,000	61,964,96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311,52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039,000	0	5,039,000	5,038,260
六、獎金	16,216,000	0	16,216,000	15,601,241
七、其他給與	2,556,000	0	2,556,000	1,953,131
八、加班值班費	8,102,000	0	8,102,000	7,972,84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245,043
十、退休離職儲金	4,915,000	0	4,915,000	4,656,717
十一、保險	5,906,000	0	5,906,000	4,963,91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08,344,000	0	108,344,000	102,707,644

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3,645,033	-5.56	85	78	本年度缺額7人，係檢察官1人、書記官5人、法警1人。
311,521		0	1	
-740	-0.01	13	13	
-614,759	-3.79	0	0	
-602,869	-23.59	0	0	缺額未補實，休假、車票費補助等經費結餘。
-129,153	-1.59	0	0	
245,043		0	0	
-258,283	-5.25	0	0	
-942,083	-15.95	0	0	
0		0	0	
-5,636,356	-5.20	98	92	

臺灣臺東地方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351500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00,000	0	100,000	927,555
合計	100,000	0	100,000	927,555

法院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827,555	827.56	1	1	汰換(P5-7110)87年10月購買相(勸)驗車結餘款72,445元。
827,555	827.56	1	1	

臺灣臺東地方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86,000	86,000	0	86,000
6.獎勵及慰問			86,000	86,000	0	86,000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86,000	86,000	0	86,000
	小計		86,000	86,000	0	86,000
	合計		86,000	86,000	0	86,000

法院檢察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0							0				
0							0				
0	v						0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0年6月2日行政院臺六十八人政肆字第六三七八號令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0							0				
0							0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單位預算部分</p> <p>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2. 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 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4. 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 5.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p>已遵照辦理。</p>
第二項	<p>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p>	<p>遵照辦理。</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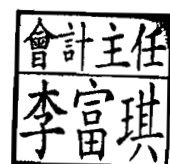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 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第三項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擷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四項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北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五項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六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 	本署無消費合作社。
第七項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本署無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
第八項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	本署並未編列其他業務獎金。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第九項	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項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98年3月1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一項	為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定公務人員擔任之。	本署無捐助金額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及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
第十二項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三項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員亦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第十四項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4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3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10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五項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	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員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3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98年1月1日起適用：1.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1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1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3.支領1次退休(伍、職)金未辦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4.3個月內公布97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休、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第十六項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遵照辦理。
第十七項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遵照辦理。
第十八項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6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7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第二項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部分 政府公共工程、各國營事業機構所有採購案及工程案，除適用我國締結之條約或協定、國內未生產、競爭度不足、價格高、規格不符合需求、國內生產技術未臻成熟需仰賴進口等情形外，得優先採用國貨。	遵照辦理。
第四項	採購機關於廠商履約完畢並經驗收合格後，依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追繳押標金時，其涉及刑事責任者，應以法院有罪判決確定者為限。	遵照辦理。
第五項	為使中央及地方政府施政計畫合理推動與執行，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除依預算法第 52 條及第 54 條規定辦理外，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1. 各項業務計畫中之補助費及委辦費應按分配預算使用，不得提前挪用。但因應天然災害所需經費則不在此限。 2. 工程計畫應按實際需要發包，所需經費按工程進度比例撥用。 3. 分配預算或分期實施計畫無特殊理由不得修改變更。 二、分組審議決議部分 本署未有分組審議決議事項。	遵照辦理。

主辦會計人員： 李 富 琪



機關長官： 張 文 政

